

校外培训报班需谨慎!

在今年“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校外培训再度成为焦点。据悉,教育部、中国消费者协会针对校外培训消费问题,将同相关部门开展校外培训“平安消费”专项行动,进一步规范培训收费行为、强化校外培训预收费资金监管、加快校外培训消费纠纷化解、加强消费教育指导、严肃查处学科类“隐形变异”培训等,切实维护学生及家长合法权益。

综合治理,促进健康持续发展

据教育部网站消息,2022年,一些学生家长在校外培训机构捆绑销售、充值赠送等促销手段的诱导下,超时段、超限额支付培训费用,带来“卷钱跑路”“退费难”风险,全国消协组织受理教育培训服务投诉近7万件,高居服务类第三位。对此,教育部、中国消费者协会督促指导各地积极化解,维护家长的合法权益。

继2022年双减政策实施以来,全国各地都在大规模开展课外机构乱象整顿工作,围绕机构减压、“营转非”培训收费、学科类隐形变异、培训材料和相关管理等方面进行全面排查整改。教育部表示会进一步完善校外培训监管长效机制。对于寒暑假这

类校外培训高发点加强排查力度,对于相关的责任机制压紧压实,落实到实地,同时教育部乘胜追击,部署开展“回头看”工作,防止违法违规培训出现返潮现象。

政策在实施,乱象在监管。但乱象的时有发现还是难以避免,特别是对于非学科类的校外培训问题,这也说明了政府相关部门在开展整顿工作时仍面临着许多困难。

3月12日下午,全国政协委员、国家督学、教育部校外教育培训监管专家委员会主任刘林,全国政协委员、全球音乐教育联盟主席、教育部校外教育培训监管专家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王黎光做客新京报“两会三

人谈”直播间,探讨非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监管问题。谈到非学科类培训机构的监管与治理,刘林表示,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针对的是家长的刚需,参加非学科类的校外培训更多是出于个人兴趣爱好、家长对孩子培养意愿,是非刚需性项目,有助于孩子的全面成长。他提出:“治理要从性质区别入手,对于学科类培训机构,初期目标是要压减,对非学科类培训则不是要禁止,更重要的是通过规范管理来促其健康发展。”刘林表示,这个目标实现起来有一定的难度,“既要治理乱象,又要促进健康持续发展。”

常见套路

储值预付“大课包”

为服务提前付费属于预付式消费,多数校外培训机构都会设置不同课时安排的课程套餐,同时一次性购买课时越多,平均每节课的费用越低。很多消费者难免受优惠吸引,产生冲动消费,而当不适应授课方式或培训效果达不到预期提出终止合同时往往会被拒绝或拖延退费。

捆绑营销

设置参照课程,突出捆绑营销课程的优惠与性价比,参照的课程越多,客户的对比性就越强,从而影响客户的购买决定。例如,英语课程收费1250元,数学课程收费1350元,后来推出了一个英语+数学组合课程包定价为2300元,额外赠送五个英语或数学课时。此课程包与其他的单品课程并列在同一宣传单上,性价比就这样直观地展现在用户面前,因为有了对比,用户最后大多数都倾向于选择组合课程包。利用消费者的对比心理从而偏向于更加优惠的课程选择,达到捆绑营销的目的。

“教育贷”化身分期付款

“教育贷”即培训合同分期付款支付方式,具体支付模式为教育培训机构与消费者签订教育培训合同,将培训贷款包装成“分期付款”,游说经济实力不足但有培训需求的消费者以“分期”的形式缴纳学费,但对“分期”的隐形内容和风险只字不提。

虚假宣传

虚构教师资质、执教履历,杜撰学生心得,编造用户评价,部分校外培训机构用虚假或引人误解的商业宣传,扩大社会影响力,吸引学生和家长的信任。

避坑指南

理性选择培训机构

一些校外培训机构未取得主管部门发放的行政许可,或以个人名义开展“一对一”“住家教师”“高端家政”等违规培训,这类培训既无资质、无质量保证,又存在极大安全隐患。为方便家长查询,教育部开通了全国校外教育培训监管与服务综合平台,家长可通过“校外培训家长端”APP,选择具备资格资质的校外培训机构。

签订规范服务合同

广大学生家长在缴纳培训费用前,要与校外培训机构签订由教育部和市场监管总局制定的《中小学生校外培训服务合同(示范文本)》(2021年修订版),特别要关注涉及课程、从业人员、费用的条款,明确约定退费情形、退费方式,同时索取正规发票并妥善保管。

理性支付培训费用

学生家长在支付培训费用时,不要支付超过3个月或60个课时的费用;非学科类培训一次支付不超过5000元限额的费用,避免退费纠纷和“卷钱跑路”风险。同时,警惕以“充值赠送”等方式诱导超时段、超限额收费。要注意缴费安全,通过全国校外教育培训监管与服务综合平台完成培训缴费,切勿通过转账或现金等方式将培训费用支付给除预收费资金监管账户以外的任何账户。

警惕机构虚假宣传

一些培训机构为获得最大客源、获取最大利益,刻意夸大宣传培训效果、培训成绩、从业人员力量。建议家长和学生“三思而后行”,实地考察培训机构的办学场所、从业人员力量、经营情况、设施设备等情况后,再做决定。

统筹管理,落实“双减”工作部署

2022年底,教育部等十三部门印发《关于规范面向中小学生的非学科类校外培训的意见》,对非学科类校外培训治理作出系统部署。按照教育部等十三部门出台的上述“意见”,各部门都有相应的职责,各部门进行统筹协调,实现基本标准、基本规定的相对统一。同年,为防止校外培训机构“卷款跑路”“退费难”等侵害群众利益事件发生。教育部面向全国家长推出了公益性、全免费的应用软件“校外培训家长端”App。家长可通过App选机构、交费用,平台采用“一课一消”的方式。在“一课一消”模式下,家长交纳的课程费用将首先进入培训机构在指定银行开设的监管账户,培训机构无法提前支取使用。只有在机构完成一节课的授课并经家长确认后,监管银行才会向机构划拨相应的课程款项。对交存的预收费进行管控。实现校外培训信息化全流程监督,切实维护学生家长的合法

权益。目前全国各地陆续倡议家长使用,部分地区已经开始推介。

2023年1月,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中央“双减”工作部署,进一步规范校外培训,充分发挥专家服务和支撑公共决策的积极作用,教育部决定成立全国校外教育培训监管专家委员会,目前下设政策咨询分委会和专业指导分委会。通过汇集全国具有重要影响力的代表性专业人士,开展提供政策咨询、对教育培训内容进行鉴定以及做好宣传和解释的三个方面工作。通过专长助力校外教育培训监管工作实现开门监管、开放治理、开拓服务。

广东作为校外培训机构高发城市,在校外培训机构监管方面一直紧跟国家政策。2022年9月,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教育厅联合印发了《广东省科技类校外培训机构设置标准(试行)》,标准自2022年12月1日起实施,有效期3年。明

确我省科技类校外培训机构的设置条件及办学要求。《标准》规定,中小学校不得举办或参与举办校外培训机构;校外培训机构专职教学、教研人员原则上不低于从业人员总数的50%,不得聘请在职中小学教师(含教研人员)。对于培训收费时段以及培训贷都做出了严格要求。广州各区也陆续发布2022年度校外培训机构“黑白名单”,将涉及虚假宣传学科类培训违法行为的校外培训机构列入黑名单,并对黑白名单实行动态管理,将不合格机构进行抵制,为广大学生家长排除不合格的校外培训机构。

在国家各部门加大监管治理力度的同时,与校外培训机构接触机会最多的学生家长们也要注意提高自身的消费权利意识、消费自我保护意识,自觉抵制违规培训,对违规培训进行监督举报,政府与社会共同努力,营造放心、安心、舒心的校外培训消费环境。